**结构工程灾变与控制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开放基金申请指南**

根据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要求，结构工程灾变与控制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发布2019年开放课题申请指南，现面向国内外开放，吸引和资助优秀学者来重点实验室开展有关方面的高水平研究，特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资助对象**

国内外高水平研究人员、博士后等均可在项目指南范围内申请课题。优先资助申请者与实验室固定研究人员合作的项目、国内外访问学者。

**二、资助范围**

 **（一）高性能工程结构**

1. 高性能金属结构
2. 新型组合结构
3. 现代混凝土结构与砌体结构
4. **结构灾变作用与行为**
5. 空间地震动场、地震作用与结构抗震性能
6. 台（强）风灾害场、风荷载与结构抗风性能
7. 火灾温度场作用与结构抗火性能
8. 爆炸荷载场、爆炸作用与结构抗爆性能

 **（三）结构监测与控制**

1. 重大工程健康监测
2. 结构振动控制
3. 数字减灾技术
4. 现代结构试验方法

 **（四）相关新兴交叉方向**

**三、申请要求及程序**

1、申请者应为从事结构工程及其相关领域研究，具备博士学位或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一线科研人员及在站博士后。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申请者，必须由本专业两名有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校外申请者优先资助。

2、申请人须根据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范围申请基金，填写“结构工程灾变与控制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申请者所在单位分管领导在申请书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申请书》一份，报送重点实验室。同时通过电子邮件提交word或pdf版本申请书。

3.实验室组织对开放课题进行初审，对于不符合申请条件的基金申请书不予报送学术委员会。

4、实验室学术委员会以会议或书面通讯评议方式对基金申请项目进行评审，根据择优资助的原则，批准资助课题及资助额度，并通知获得资助的申请人。

5、开放课题研究期限为2年，起止时间为2019年10月至2021年10月。每项开放课题资助经费约为5万元人民币。

**四、课题的开展**

对于时间为2年的项目，课题负责人应在第一年度结束前递交《年度研究进展报告》。内容包括：(1)年度进展情况(简要介绍)；(2)成果和论著的书面材料(电子附件)；(3)经费使用情况及下一年度研究计划(简要介绍)。对于无阶段总结、未按计划进行课题者，实验室主任有权调整课题资助额度或中止课题资助。

**五、课题验收**

1、开放课题在研究工作结束时，需向实验室递交《课题总结报告》并接受评审。《课题总结报告》内容包括：(1)研究工作总结(简述)；(2)附全部论文或其它成果的复印件；(3)课题后续发展与展望。

2、实验室组织专家进行结题报告（年度报告）的评审，评审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结题报告经验收合格、评审结果为良以上，可再申请新课题。对于完成情况为优者，后续申请优先资助。

**六、经费与成果管理**

1、研究者在财政制度规定的范围内，按照工作计划合理安排支配研究经费。对使用不合理或不按进度完成计划者，实验室主任有权调整或停发经费。

2、用实验室基金资助课题的成果，归实验室和研究人员所在单位共有，成果鉴定和报奖由本实验室与研究人员所在单位共同办理。

3、课题研究成果须标注结构工程灾变与控制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哈尔滨工业大学)开放基金资助（包括基金号）。

4、申请人在资助期内发表的论文，校外申请者可将“结构工程灾变与控制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哈尔滨工业大学）”列为第一单位；若第一单位不是本实验室，可将实验室合作者标注为通讯作者。未按要求标注的不予以认可，实验室英文标注名称为Key Lab of Structures Dynamic Behavior and Control (Harbi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Ministry of Education，Harbin, 150090, China 。校内申请者应将实验室标注为第一单位。

 5、项目负责人需于项目完成期的最后一个月提交项目结题报告和研究成果（论文、专著、专利和奖项等）的复印件和电子版文件。

**请有意申请者于2019年8月31日之前将申请书电子版及纸质版发至以下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杨瑜蓉/0451-86289577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黄河路73号

哈尔滨工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邮编：150090

E-mail：yyang@hit.edu.cn

网 址：http://sdbc.hit.edu.cn/main.htm

哈尔滨工业大学

结构工程灾变与控制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2019年8月5日